

107 碩士班招生簡章

招生系所	數學系 (本系與統計資訊研究所聯合招生。)						
招生名額	3名						
報考資格	國內公立或已立案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畢業者；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（參閱附錄一之規定）。						
考試科目 與 成績計算	節次	預備 時間	考試時間	考試科目	計分比例	指定科目 檢 定	同分參 酌順序
				線性代數、統計、微積分、 資料結構選考一科	100	---	詳備註 4
備 註	<p>1.本校提供研究生修習教育學程之機會，欲修習教育學程之研究生，依本校甄選辦法通過審查，以取得修習資格。</p> <p>2.另本系碩士班亦有師培生員額10名，依本系師資生甄選辦法單獨甄選師培生，提供更多修習教育學程之機會。</p> <p>3.備取生遞補為正取生後，除有懷孕、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情形外，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。</p> <p>4.若考生成績相同，同分參酌之順序：志願序、微積分、線性代數、統計、資料結構。</p> <p>5.放棄錄取或未報到之錄取生，事後若改變意願者，得於本所「備取生遞補作業期間」申請列入本所備取最後名次之後依序遞補。</p>						
聯絡電話	(04)7232105轉分機3207			E-mail	sharon01@cc.ncue.edu.tw		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math.ncue.edu.tw						